

环科东二路（景盛南六街-景盛南四街）道路工程（监理）²⁰²⁵⁻⁰³⁻⁰¹监理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 环科东二路（景盛南六街-景盛南四街）道路工程（监理） 已由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以 京技管（审）（2025）181号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与建设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 100%。本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 亦庄新城东南部，道路南起景盛南六街，北至景盛南四街。（具体建设地点以规划许可文件载明的地点为准）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 道路全长约0.52公里，规划为城市次干路，红线宽度30米，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雨水工程：Φ500-Φ2000mm干线长约514m，Φ800-Φ1800mm支线长约52m；污水工程：Φ400-Φ800mm干线长约415m，Φ400-Φ800mm支线长约59m；再生水工程：DN200mm干线长约521m，DN200mm支线长约65m；给水工程：DN400mm干线长约526m，DN200-DN300mm支线长约46m。电力工程：□2000×2100毫米电力隧道干线长约524m，12Φ150+2Φ150mm支线长约69米（电力工程仅为土建部分，无穿线穿缆）；电信工程：14孔通信干线长约526m，6-14孔支线长约42米（电信工程仅为土建部分，无穿线穿缆）。（具体建设规模以规划许可文件载明的数据为准）

工程概算（估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 工程估算投资额 _____ (万元)
 工程概算投资额 _____ (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 4388.81 (万元)

2.3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 395 日历天

2.4 本工程的招标范围 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道路工程、给水工程、再生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电力工程及电信工程（电力工程及电信工程仅为土建部分）等建设单位安排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全部工程施工阶段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2.5 其他 道路规划为城市次干路，给水管径最大规模DN400mm，排水管径最大规模Φ2000mm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 (专业、等级) 工程监理资质，具有 近五年已竣工且经验收合格的道路总长度在400米(含)以上或工程投资额在3000万元(含)以上的市政道路工程监理业绩 (近年类似工程描述) 监理业绩。其中，申请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具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在工程施工期间，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不可以 (可以或不可以) 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3.2 本工程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中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3 其他资格要求： _____ / _____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其他信誉要求予以评定。

其他信誉要求_____ / _____

4.3 安全管理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安全管理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方法采用_____有限数量制_____（合格制或有限数量制）。采用有限数量制时，当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_7_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_7_____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_____2026_____年_____01_____月_____09_____日_____14_____时_____00_____分至_____2026_____年_____01_____月_____14_____日_____16_____时_____00_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_____<https://ggzyfw.beijing.gov.cn>_____）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2026_____年_____01_____月_____19_____日_____16_____时_____00_____分。申请人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_____<https://ggzyfw.beijing.gov.cn>_____）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以回执载明的上传成功时间为为准。

7.2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_____<https://ggzyfw.beijing.gov.cn>_____上发布，同时在_____ / 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与建设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京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5号朝林大厦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南菜园街2号2号楼307

联 系 人：官晓丽

联 系 人：张洋

电 话：010-83508677

电 话：83517150-604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jingzizbb@126.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蔚建闯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010-67887140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10-83509810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6 年 01 月 09 日